

重庆市大渡口区行政中心锦天商务中心东楼 6-2 号

TEL: 023-68081567

68082200

FAX

023-68082200

CHONGQING HUA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书

Audit Report

重华信会审（2019）160 号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

中国·重庆

重庆
报

本报告防伪编码: 807143201898
请登录 www.cqicpa.org.cn 查询

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HONGQING HUA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重华信会审(2019)160号

审计报告

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贵中心)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中心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中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贵中心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由重庆士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8年2月26日出具士申会审[2018]018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其他信息

贵中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中心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中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中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中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中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中心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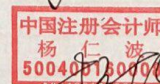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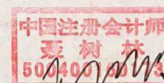
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08月07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18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770,706.09	3,948,725.14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32		
应收款项	3	75,100.00	77,727.97	预收账款	33	350,000.00	2,236,369.74
预付账款	4	7,000.00	2,600.00	应付工资	34		
存货	5			应交税金	35	55,759.68	92,335.07
待摊费用	6	6,125.00	3,000.00	预提费用	36		
1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37		
其他流动资产	8			1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8		
流动资产合计	9	2,858,931.09	4,032,053.11	其他流动负债	39		
	10			流动负债合计	40	405,759.68	2,328,704.81
长期投资	11				41		
长期股权投资	12			长期负债	42		
长期债权投资	13			长期借款	43		
长期投资合计	14			长期应付款	44		
固定资产	15			其他长期负债	45		
固定资产原价	16	162,450.20	162,450.20	长期负债合计	46	-	-
减:累计折旧	17	114,185.92	132,921.96		47		
固定资产净值	18	48,264.28	29,528.24	受托代理负债	48		
在建工程	19			受托代理负债	49		
文物文化资产	20			负债和计	50	405,759.68	2,328,704.81
固定资产清理	21				51		
固定资产合计	22	48,264.28	29,528.24		52		
	23			净资产	53		
无形资产	24			非限定性净资产	54	490,166.74	133,685.87
无形资产	25			限定性净资产	55	2,011,268.95	1,599,190.67
	26			净资产合计	56	2,501,435.69	1,732,876.54
受托代理资产	27				57		
受托代理资产	28				58		
	29				59		
资产总计	30	2,907,195.37	4,061,581.3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60	2,907,195.37	4,061,581.3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业务活动表

2018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1						
其中：捐赠收入	2						
会费收入	5						
提供服务收入	6	1,777,850.70	2,612,799.78	4,390,650.48	1,503,034.82	1,628,529.46	3,131,564.28
政府补助收入	7						
投资收益	8						
商品销售收入	9						
其他收入	10	36,305.10		36,305.10	27,270.29		27,270.29
收入合计	11	1,814,155.80	2,612,799.78	4,426,955.58	1,530,305.11	1,628,529.46	3,158,834.57
二、费用	12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3	2,713,033.14	979,948.41	3,692,981.55	2,115,082.50	1,448,211.61	3,563,294.11
其中：提供服务成本	14	2,708,033.14	979,948.41	3,687,981.55	2,115,082.50	1,448,211.61	3,563,294.11
政府补助成本	15	5,000.00		5,000.00			
税金及附加	16						
(二) 管理费用	17	272,969.19		272,969.19	355,336.36		355,336.36
(三) 筹资费用	18						
(四) 其他费用	19						
费用合计	20	2,986,002.33	979,948.41	3,965,950.74	2,470,418.86	1,448,211.61	3,918,630.4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1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2	-1,171,846.53	1,632,851.37	461,004.84	-940,113.75	180,317.85	-759,795.90

制表人：

财务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本年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4,390,650.48	5,065,934.02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8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780,085.96	27,270.29
现金流入小计	14	5,170,736.44	5,093,204.31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5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6	1,739,720.46	2,510,862.74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7	1,880,693.41	1,019,989.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560,096.15	384,333.52
现金流出小计	23	4,180,510.02	3,915,185.2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990,226.42	1,178,019.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11,188.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11,18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11,18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3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	30,000.0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3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009,038.42	1,178,019.0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一、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本中心”)由李长洪出资设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50000056346815X5;住所:重庆市渝中区华福巷 53 号书香苑车库负一层;法定代表人:李长洪;发证机关:重庆市民政局。

(二) 开办资金:叁万元。

(三) 业务范围:广泛关注各类有需要的社会弱势群体,开展社会工作服务;开展社工方面的课题研究,组织宣传、讲座、学术交流及培训等。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心以具有完全的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按照国家颁布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财务状况、业务收支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计量、确认和报告,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与交易发生日人民银行基准价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将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

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和坏账准备的提取方法

(1)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因债务人已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或者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报经董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损失。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标准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提取采用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判断标准为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5%及以上。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除关联方往来以外的应收款项)。

个别认定:能确认收回的不计提。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标准和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分类如下表。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	19.00

4、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即使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九）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等主要业务活动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民间非营利组织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对于因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提供劳务收入，应当按以下规定予以确认：

-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民间非营利组织对于各项收入应当按是否存在限定区分为非限定性收入和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

1、如果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时间限制或者（和）用途限制，则所确认的相关收入为限定性收入；除此之外的其他收入，为非限定性收入。

2、民间非营利组织的会费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和投资收益等一般为非限定性收入，除非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设置了限制。民间非营利组织的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应当视相关资产提供者对资产的使用是否设置了限制，分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进行核算。

3、期末，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将本期限定性收入和非限定性收入分别结转至净资产项下的限定性净资产和非限定性净资产。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正常变更

单位报告期无重大会计正常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单位报告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其他事项调整

单位报告期无其他事项调整

六、税项

本中心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适用的税种	税率（%）	计税基础	备注
1、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2、增值税	3	应税营业收入	
3、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4、教育费附加	3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5、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注：期末余额为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年初余额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为 2018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为 2017 年度发生额，除特别说明的以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50,209.30	63,649.30
银行存款	3,898,515.84	2,707,056.79
合计	3,948,725.14	2,770,706.09

（二）预付账款

1、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00.00	100.00	7,000.00	100.00
合计	2,600.00	100.00	7,000.00	100.00

2、预付账款明细列示如下：

债务人	期末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殡仪馆	2,600.00	1 年以内	学习费用

（三）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727.97	100.00	24,000.00	88.56
1-2 年			3,100.00	21.44
合计	77,727.97	100.00	27,100.00	100.00

2、其他应收款明细列示如下：

债务人	期末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南岸区民政局	19,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重庆市政府采购中心	1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巴南区花溪街道办事处	1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渝中区大溪沟街道办事处	1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49,000.00		

(四) 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社工站点房租	6,125.00	3,000.00	6,125.00	3,000.00
合计	6,125.00	3,000.00	6,125.00	3,000.00

(五)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62,450.20			162,450.20
办公设备	162,450.20			162,450.2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4,185.92	18,736.04		132,921.96
办公设备	114,185.92	18,736.04		132,921.9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264.28		18,736.04	29,528.24
办公设备	48,264.28		18,736.04	29,528.24

(六) 预收款项

1、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236,369.74	100.00	350,000.00	100.00
合计	2,236,369.74	100.00	350,000.00	100.00

2、预收帐款明细列示如下:

债务人	期末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老年社会心理关爱社工示范项目	1,411,855.24	1 年以内	项目款
新桥街道精神卫生示范社工项目	500,000.00	1 年以内	项目款
渝北区文明治丧社工项目	131,533.01	1 年以内	项目款
合计	2,043,388.25		

(七) 应交税金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9,785.43	139,468.96	106,812.36	82,442.03
城建税	3,484.98	9,762.83	7,476.87	5,770.94
教育费附加	1,493.56	4,184.07	3,204.37	2,473.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95.71	2,789.38	2,136.25	1,648.84
合计	55,759.68	156,205.24	119,629.85	92,335.07

(八) 净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限定性资产	2,011,268.95	1,628,529.46	2,040,607.74	1,599,190.67
非限定性资产	490,166.74	2,122,701.24	2,479,182.11	133,685.87
合计	2,501,435.69	3,751,230.70	4,519,789.85	1,732,876.54

注：开办费 3 万元，由李长洪货币资金投入。

(九) 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提供服务收入	1,503,034.82	1,628,529.46	3,131,564.28	1,777,850.70	2,612,799.78	4,390,650.48
其他收入	27,270.29		27,270.29	36,305.10		36,305.10
合计	1,530,305.11	1,628,529.46	3,158,834.57	1,814,155.80	2,612,799.78	4,426,955.58

(十)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提供服务成本	2,115,082.50	1,448,211.61	3,563,294.11	2,708,033.14	979,948.41	3,687,981.55
政府补助成本				5,000.00		5,000.00
合计	2,115,082.50	1,448,211.61	3,563,294.11	2,713,033.14	979,948.41	3,692,981.55

(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职工薪酬	54,530.00		54,530.00	123,407.43		123,407.43
办公费	133,785.00		133,785.00	12,164.20		12,164.20
折旧费	18,736.04		18,736.04	27,425.62		27,425.62
劳务费	48,000.00		48,000.00	36,000.00		36,000.00
房租费	14,850.00		14,850.00	58,770.00		58,770.00
咨询服务费				2,008.50		2,008.50
水电费	9,978.77		9,978.77	3,000.00		3,000.00
稿费	4,390.00		4,390.00	8,490.00		8,490.00
手续费	1,205.10		1,205.10	1,068.49		1,068.49
差旅费	2,560.80		2,560.80			
公积金费	4,320.00		4,320.00			
社保费	13,046.65		13,046.65			
维护费	1,579.00		1,579.00			
其他	48,355.00		48,355.00	634.95		634.95
合计	355,336.36		355,336.36	272,969.19		272,969.19

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中心财务报表已经出资人批准。

重庆市冬青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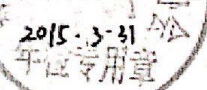


姓名 葛树林
Full name 葛树林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10月23日
Date of birth 1985年10月23日
工作单位 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0212651023281
Identity card No. 51021265102328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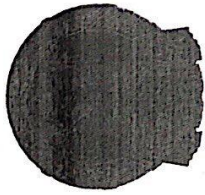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500400160173
No. of Certificate 500400160173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 年 10 月 31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聂树林

经营场所：重庆市大渡口区文体路128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50040016

批准执业文号：渝财注〔1999〕6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1-15

说明

证书序号：0003220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42029826124

副本号: 1-1

名称 重庆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重庆市大渡口区文体路128号
法定代表人 聂树林
注册资本 贰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9年01月27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1月27日至永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证明;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代理记帐; 税务代理; 司法会计鉴定(在许可证核定的事项及期限内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22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庆)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股东及出资、股权变更、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息形成后应在20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庆)进行公示。
<http://gsxt.cqgs.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